

# 立足实际 开拓创新 努力做好专员办纪检工作

财政部驻陕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在当前全面从严治党的大形势下，管党治党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是十八届六中全会又提出了许多新要求，需要进一步深入研究和把握。此外，财政部对专员办工作转型提出了嵌入财政主体业务实现两个转变的工作目标，2016年又提出了“抓住一个中心”和“实现两个拓展”等新内容。这些新内容、新要求，对专员办纪检工作也提出了新的挑战、新的考验。必须及时认真总结、深入分析当前纪检工作的新特点、新规律，努力完成部党组、驻部纪检组的各项工作任务。

## 专员办纪检工作面临的矛盾和挑战

(一) 派驻优势和劣势并存的矛盾。从就地就近开展财政监管业务角度看，专员办确有其明显的优势，工作转型开展得好，就有助于发挥专员办“千里眼”的作用，实现财政部提出的能看到市、看到县的设计，充分发挥专员办在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中的作用。这是专员办派驻的优势。从党建纪检工作看，由于实行属地化管理为主，尽管专员办属于地方党委、政府的管理范围，但在实际工作中也不会把专员办作为工作重点，这在一定程度上会对专员办党建纪检工作产生一些不利的影响。

(二) 任务饱满和能力不足并存的

矛盾。专员办工作转型后，各项业务嵌入财政主体业务，每年的任务都很饱满，但同时也带来了工作方式不适应的问题。比如，习惯于实地检查、专项检查，不习惯非现场检查、办公室里数据的收集和分析，难以改变重数量轻质量的习惯，理性分析问题、研究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提高等等。能力不足问题逐步显现出来，也给纪检工作提出了新的课题。

(三) 纪检任务重和纪检人员少并存的矛盾。专员办工作转型后，纪检工作面临的任务也越来越重，而纪检力量却十分薄弱。目前陕西专员办纪委书记是专职党委副书记兼任的，机关纪委也没有专门工作人员设在办公室。纪检任务重、人员少的矛盾十分突出。

## 开拓创新，做好专员办纪检工作

(一) 在凝聚共识、建立责任体系方面下功夫。通过宣传、教育、学习等手段特别是通过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专项活动的洗礼，使大家认识到党建工作不只是党组书记、党委书记的事，纪检工作更不单是纪检组长、纪委书记的事，全面从严治党关系到每个支部，关系到每个党员。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全办对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

纪检工作的认识普遍提高，每个支部、每个党员参加党建纪检工作并献言献策的积极性普遍增强，初步形成了齐抓共管党建纪检工作的可喜局面。在建立责任体系方面，主要是着力构建了党组及党组成员、纪检组及机关纪委、各党支部及支部成员以及专项工作廉政监督员四个层面的纪检责任体系，形成分层管理、分级负责、各司其责的局面。首先，明确了党组书记、党组成员管党治党方面的各自责任，强化了党组领导下的个人分工负责制，充分发挥党组核心表率作用；其次，明确了纪检组、机关纪委的监督作用，通过各种方式了解和掌握每个党组成员、各处处长以及全办工作人员执行各项纪律的情况；第三，明确了各支部书记、各支部委员在实施管党治党方面的具体职责，并要求每个支部要把本支部所有成员执行各项纪律情况，定期报送机关纪委；第四，实行了专项工作廉政监督员制度。

(二) 在完善制度、用制度管人管事方面下功夫。2016年是陕西专员办党建纪检工作制度建设年，年初就制定了比较详细的计划，并把相关制度的研究起草分解落实到每个支部，要求每个支部牵头研究制定一项党建、纪检方面的制度。陕西专员办先后研究起草了纪检监督工作责任制办法、纪检监督工作定

期报告制度、定期通报制度、谈心谈话制度等六项制度，特别是重点研究起草了陕西专员办党员积分制管理制度，提出了对每个党员进行积分量化管理的要求；研究起草了陕西专员办基层党支部晋级争星办法，提出了对各支部进行量化管理的要求，在全办党员中产生了较大影响。

(三)在关注重点、强化廉政防控机制方面下功夫。专员办工作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外出开展各项专项工作多、外出时间长、外出人员比较多，有时专员办一半以上的人员都在外地开展工作，工作时间一两个月不在少数。既要保证顺利完成专项任务，又要防范廉政风险，这是纪检工作思考的一个重点。为此，陕西专员办通过采取三方面的措施进行廉政防控：一是实行外出检查廉政监督员制度，赋予廉政监督员相应的工作职责，由监督员负责向纪检组和机关纪委报告外出人员执行廉政纪律情况。二是实行外出检查工作执行廉政纪律书面反馈制度，由办机关纪委事先将《检查工作通知书》《廉政执行纪律反馈表》函送被检查单位，并由被检查单位在工作结束后将反馈表直接寄送专员办机关纪委。三是实行对检查服务对象回访制度，由办机关纪委组织不定期回访，选择重点单位了解本办工作人员执行廉政纪律情况。

(四)在强化执行、加大纪律约束方面下功夫。一是加强日常监督，抓早抓小。通过个人报告等形式，对全办党员干部在履行职责、外出检查以及日常生活中执行廉政纪律情况进行统计、登记和备案，全面了解和掌握各方面的情况。二是通过办公会、全体干部大会等形式，不定期通报违规违纪相关情况。三是针对不同情况，由办党组成员、纪检组长不定期进行约谈和谈心谈话活动，主要是与各处主要领导以及重点人员进行约谈，防患于未然。

责任编辑 廖朝明

## 积极吸纳代表委员意见建议

本刊记者

2016年，财政部严格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有关工作要求，切实加强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督办考核，不断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

### 严格按照时答复 积极吸收借鉴

2016年，财政部共承办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4212件。其中，代表建议2889件，委员提案1323件。由财政部牵头办理的769件建议提案均在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要求的截止日期前答复；协助办理的3443件建议提案也按要求及时向主办部门提供了办理意见。

财政部将建议提案办理与财政改革发展有机结合，在推进改革、制定政策过程中，充分吸收借鉴代表委员提出的合理化意见建议。如，对涉及加强科研经费管理的52件建议提案进行认真梳理，会同有关部门统筹研究，在报请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中予以吸纳，出台了一系列“松绑+激励”的政策措施；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推进资源税改革、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降低社会保险

费率等相关政策时，充分借鉴了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

### 坚持多措并举 提高办理质效

加强组织领导。“两会”闭幕后，财政部及时组织召开部机关建议提案办理部署动员会，传达学习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全国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精神，研究部署建议提案办理工作，重点明确了办理时限和质量要求，就加强岗位责任管理、强化督办考核、提高服务代表委员质量水平等作了部署和安排。

强化制度建设。一是健全完善部党组明确要求、分管部领导分工负责、承办司局认真办理、办公厅督办协调的工作制度，提出“办理一份建议提案，赢得一份理解支持”的总体目标。二是承办司局把建议提案办理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一把手负总责，其他负责同志分工负责，综合处处长或办公室主任担任联络员负责协调组织，由政策业务水平较高、沟通协调能力较强的同志具体办理，确保办理任务落实到处室、办理责任明确到个人。三是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在部机关“优秀公文”评选中，评选出2015年“两会答复类”优秀公文12篇。同时，专门组织部机关建议提案先进承办单位、先进个人及优秀答复件评选表